「台 18 線 70K+100 等 2 處災害明隧道修復工程」 採購審查委員會第 1 次審查會議紀錄

壹、會議時間:114年10月7日(星期二)上午10時整

貳、評審委員:黃召集人秋揚、何副召集人明然、翁委員有來、蔡委員宗成、 吳委員威、吳委員俊德、賴委員世寶(請假)

參、評選結果:

- 一、經本委員會就各審查項目、受評廠商資料及工作小組初審意見逐項 討論後,各委員依據本採購案評分表各子項評分,並將各委員評分結果 填列於審查總表,「長達營造工程有限公司」平均分數 85.67 分。
- 二、經召集人詢問各出席委員及列席人員,均認為不同委員之評審結果無明 顯差異情形,且評審小組或個別委員評審結果未與工作小組初審意見有 異。
- 三、決議:依據本案審查須知第參節第六條第(十)項規定,「長達營造工程有限公司」之平均得分達80分以上,為合於標準之廠商。